

《长眠不醒》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长眠不醒》

13位ISBN编号：9787802257467

10位ISBN编号：7802257468

出版时间：2010-1

出版社：新星出版社

作者：（美）雷蒙德·钱德勒

页数：257

译者：傅惟慈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

《长眠不醒》

内容概要

一个古怪的父亲，一对儿古怪的姐妹。菲利普·马洛第一次登场，面对的就是这样一个家庭。老迈而富有的将军请马洛去寻找他的女婿，他的两个女儿却一直阻止马洛采取进一步行动，花痴一样的妹妹甚至天天爬到马洛的床上。诱惑力十足的姐姐则送上双唇。

只认识钱的混混儿、最有情意的流氓、租售淫秽书籍的同性恋……马洛本来只是找一个不见的人，结果却见了这么多人。他要一个一个和他们打交道，用他利如刀锋的语言和拳头、手枪。

这是雷蒙德·钱德勒第一部长篇小说，他把迈克尔·凯恩开创的黑色小说和达谢尔·哈米特开创的硬汉小说结合在了一起，从此将自己的名字铸在侦探小说的门楣上，并铺下了通往今日的苏·格拉夫顿、以及CSI等犯罪电视之路的第一块砖。

《长眠不醒》

作者简介

钱德勒是世界小说史上最伟大的名字之一。他是艾略特、加缪、钱锺书、村上春树等文学大师最崇拜的小说家。被称为“文学大师崇拜的大师”。他是世界上唯一一位被写入经典文学史册的侦探小说大师。

他共创作了七部长篇小说和20部左右的短篇。钱德勒被誉为硬汉派侦探小说的灵魂，代表着硬汉派书写哲学的最高水平。

钱德勒笔下的人物是在批判城市社会的腐败以及现代世界的堕落，在这个世界里黄色小说发行商和赌徒在那些腐败警察的庇护下生存，年轻的女性们用性让男人堕落，有钱就能消除丑闻甚至免于法律惩罚……总之，这是一个堕落的世界，迷人的外面掩盖了内在的肮脏，每个人都是骗子！

章节摘录

十月中旬的一天上午，十一点钟左右，太阳没有露头，几座小山丘前的空旷处雨意很浓。我穿着一身浅蓝色的西装，里面是深蓝色的衬衫，系着领结，口袋里露出一角手帕，脚上是厚底黑皮鞋，带深蓝色花纹的黑色毛线短袜。我显得又干净又利落，脸刮得干干净净，一点儿也没有醉意；至于有谁能够知道这一点，那不关我的事。总而言之，凡是一个衣冠整洁的私人侦探应有的外表，我都具备了：因为我正在拜访一位家资四百万的大富翁。斯特恩伍德宅邸一进门的大厅有两层楼高。大厅的正门足可以赶进一群印度大象；门上边镶着一块特号的花玻璃，画的是一个身披黑色甲冑的骑士正在搭救一位被困在树上的女郎。这位女郎身上什么衣服也没穿，但是头发非常长，帮了她不少忙。骑士为了表现得彬彬有礼，已把他头盔的前檐推上去，他正在摆弄把女郎捆在树上的绳结，但解来解去也解不开。我站在那儿想，如果我住在这所房子里，早晚有一天我会爬上去帮帮他的忙。他做这件事似乎并不太认真。大厅的后壁有几扇落地玻璃窗，玻璃窗外是一片开阔的碧绿碧绿的草坪，一直通到一座白色的车库。一个皮肤黝黑、身材瘦长、穿着亮闪闪黑皮护胫的年轻司机，正在擦拭一辆红褐色的帕卡德牌旅行汽车。车库后面种着几棵装饰庭院的树，像卷毛狗一样修剪得整整齐齐。树后面是一座很大的圆顶暖房。再过去是很多的树，最后面便是那些蜿蜒起伏、轮廓优美的层层叠叠的小山丘了。大厅东边兀立着一道瓷砖铺地的楼梯，通向楼上一个带铁栏杆的长廊和另一块镶嵌成传奇画的彩色玻璃。沿着大厅四壁摆着很多把红绒椅座的硬背大椅子，看来从来也没有人在上面坐过。西墙正中有一个大壁炉，炉子里什么东西也没有，炉前放着四块大铜片组成的一面炉挡；壁炉台是大理石的，四角装饰着爱神丘比特雕像。炉台上面挂着一张巨大的油画肖像，肖像上面交叉挂着两面带子弹洞的、也许是虫蛀的轻骑兵三角旗，外面罩着玻璃框。肖像是一个穿着墨西哥战争年代的军服、板着身躯的军官。这人生着像煤块一般乌黑的、热情而严峻的眼睛，蓄着整齐的、乌黑的拿破仑三世式的尖胡子，整个神态给人以一种只要能把他团弄住就会大有好处的印象。我猜想这位军官可能是斯特恩伍德将军的祖父，不太可能是将军本人，尽管我也听说过，将军年纪已经很老，膝下却有两个二十来岁、正处于危险年龄的女儿。当我还在凝视肖像上那双热情乌黑的眼睛时，远处楼梯后面的一扇门打开了。进来的不是管家，而是一个年轻的女孩子。她大约二十岁左右，体格瘦小、纤巧，但看上去却很结实。她穿着一条淡蓝色的裤子，非常合身，走路的样子飘飘悠悠，好像两脚并不沾地。她那漂亮而弯曲的黄褐色头发剪得很短，比现今流行的那种发梢卷起的齐肩发式短得多。她的眼睛是灰色的，在看着你的时候一点儿表情也没有。这个女孩子走到我身边，咧开嘴对我笑了笑；我看到她生着食肉动物般的锐利的小牙，自得像柚子瓣，光洁得有如白瓷。在她的两片又薄又紧的嘴唇中间，牙齿在闪闪发亮。她的脸色不够，看来不很健康。“嗨，个子挺高啊！”她说。“我可没想要生得这么高。”我回答。她的眼睛瞪圆了。她对我的回答感到奇怪。她正在思索。我虽然刚刚同她见面，却一眼就能看出，动脑子对她是一件很麻烦的事。“还很漂亮。”她又说，“我敢说你知道自己挺漂亮。”我哼了一声。“你叫什么名字？”“莱利，”我说，“道格豪斯·莱利。”“这名字真滑稽。”她咬着嘴唇，把头扭过一点儿，斜着眼睛打量起我来。接着，她垂下了睫毛，一直挨到面颊上，然后又像是拉幕似的把睫毛抬起来。她做这个把戏是有意叫我赏识一下。按照她的意思，我看了这个表演以后理应在地上打滚，仰面朝天地把四只爪子跷到半空。“你是职业拳击家吗？”发现我没有在地上打滚的时候，她问道。“有点儿区别。我是个私人侦探。”“你是个——”她气恼地把头向后一扬，头发的光波在这间光线相当暗淡的大厅里闪烁了一下，“你在同我开玩笑。”“嗯——哼。”“什么？”“去吧，”我说，“你听见我说什么了。”“你什么也没说啊。你真会逗弄人。”她把一个大拇指放在嘴里，开始咬起来。她的大拇指样子有些畸形，像有些人的六指似的又细又扁，缺少上面的一个关节。她一面咬一面慢慢地吮，像婴儿吮弄奶头一样把大拇指在嘴里来回转动。“你真高得厉害。”她说，接着她不知为什么感到非常高兴，咯咯地笑了起来。随后，她慢慢地、脚不离地地把身子灵活地转过去，两臂瘫软地垂在身子两旁。她只用脚尖着地，身体向我这边倒过来，笔直地跌到我的怀抱里。我不得不把她抱住，否则她的脑壳就会砰的一声磕在镶着棋盘格的地板上。我拦腰把她抱住，她立刻像一摊泥似的靠在我身上。我不得不紧紧抱着她才能不使她摔倒。当她的脑袋贴到我前胸上的时候，她使劲扭动，对我咯咯地笑个不停。“你真帅，”她笑着说，“我也挺帅。”我什么也没有说。管家偏偏选择了这样一个时刻从落地窗里走进来，正好看到我怀里抱着这个丫头。管家好像对这件事丝毫不以为意。他是个满头银发、又高又瘦的老人，年纪在六十上下。他那双蓝眼睛的眼神要多深邃有多深邃。他的皮肤非常光洁，走动起来肌肉坚实有力。他慢慢地穿过大厅向我们这边走来，女孩子从我身上一跃而起。

《长眠不醒》

她飞快地跑到楼梯下面，像只小鹿似的蹿上去。我还没来得及把吸进的一口长气吐出来，她已经跑得无影无踪了。管家用平板的语调对我说：“将军现在要接见您，马洛先生。”我把下巴从前胸上抬起来，对他点了点头。“她是谁？”“卡门·斯特恩伍德小姐，先生。”“你得叫她戒掉那个坏习惯。她年纪已经不小了。”管家神情严肃而又很有礼貌地看了我一眼，又重复了一遍他刚才说过的话。

《长眠不醒》

媒体关注与评论

钱德勒是世界小说史上最伟大的名字之一。他是艾略特、加缪、钱锺书、村上春树等文学大师最崇拜的小说家。被称为“文学大师崇拜的大师”。他是世界上唯一一位被写入经典文学史册的侦探小说大师。他共创作了七部长篇小说和20部左右的短篇。钱德勒被誉为硬汉派侦探小说的灵魂，代表着硬汉派书写哲学的最高水平。钱德勒笔下的人物是在批判城市社会的腐败以及现代世界的堕落，在这个世界里黄色小说发行商和赌徒在那些腐败警察的庇护下生存，年轻的女性们用性让男人堕落，有钱就能消除丑闻甚至免于法律惩罚……总之，这是一个堕落的世界，迷人的外面掩盖了内在的肮脏，每个人都是骗子！

《长眠不醒》

精彩短评

- 1、看了漫长的告别后果断入手的 钱德勒的书很经典
- 2、这是侦探吗？为何我总是联想到了了不起的盖茨比呢？
- 3、上瘾
- 4、？
- 5、图书馆的《漫长的告别》怎么找都找不到：（ 所以先看这本，Bogart演的那部经典film noir就是出自这本，电影的编剧还有福克纳啊。Raymond Chandler是硬汉派甚至是侦探小说的殿堂级名字吧，其实情节真的没什么，就是调调迷人。这本里面的雨好像永远下不完，哪怕他写阳光毒辣，还是绵绵雨的感觉，这是怎么回事啊~
- 6、虽然说是比较著名的小说，但案件的发展却有些简单。没有阿加莎的故事那么引人入胜。故事讲述的是一名私家侦探马洛受雇于一位老将军解决被勒索的事件，但老将军却也显示出对女婿的一些思念，所以马洛顺藤摸瓜的根据一丝丝线索先解决了勒索事件。虽然已经完成老将军交代的任务，但却凭借着打破砂锅寻到底的精神继续寻找将军的女婿，最终发现是被两姐妹中的妹妹打死，完全就是在意料之中，但对于故事的描述却非常精彩，尤其是内心活动，如果将它作为侦探小说，不能在心中排名前十，但作为普通小说还是值得一看的
- 7、在看的过程中隐约不安，这本书居然非常平庸。到结尾嘎然而止，更加证实了这种不安。相比在漫长的告别里那绵延的孤独和黑暗。这本书什么都没留下，什么情绪都没有营造。侦探小说有一个优势，在情节和对话的发展中，不经意插入几句人物的情绪和状态，场景就会变得非常立体和饱满，就像镜头后拉，给出全景，裁剪得当，就可以进入伟大小说行列。告别和混凝土里的金发女郎都有这种控制，这本当然也有，但是情节太糟糕了。
- 8、新星的文案太过，可确实是好。虽是第一本长篇，前后两个大部分衔接略显生硬，而招牌的比喻也在后面才井喷，可已足见写作技巧。层层递进的故事，场景之间恰到好处的转折，每一章节的最后一句话都那么的勾魂。钱德勒的文笔是性感的。性感在于马洛的线条，硬邦邦的质感，面容模糊，却建立起了一个横冲直撞、个性鲜明、进退有据的形象，即使难免主角光环，即使对白常常刻薄到了不真实的地步，这一切也显得那么的“合理”。性感还在于洛杉矶。透过马洛我们看到的城市也是那么的有质感。下雨天、富豪家、公路、公寓，那些看似突兀的比喻和判断让这些场景完美浮现。一切都被一层黑暗笼罩，那些处于边缘的人，可总还是有一种说不清楚的规则在支配、在规范这些人的行为。那些能谨守规则甚至孤身一人四处游走的人是那么的让人敬爱，就如马洛。
- 9、读雷蒙钱德勒的最大障碍大概是欧美人名记忆困难症
- 10、这不是我喜欢的推理类型，但是呢 钱德勒对于空间和人物性格的把控如此精准，令人叹服
- 11、其实是四星半（
- 12、值得收藏的Marlow第一部作品，装订，封面都非常出色。很多人都只知道漫长的告别，但其实不知道第一部长眠不醒亦是经典之作。钱的勒的小说侦探小说，但却超越了侦探，影响了纯文学。
- 13、好看！虽然不理解为啥叫硬汉风格小说，但是我喜欢这侦探！幽默。
- 14、马洛的俏皮话真是又多又快。
- 15、这时候还比较糙
- 16、因为是雷蒙德·钱德勒。我甚至不知道应该再用什么语言来形容。这个名字就是这本书最好的宣传。
- 17、无法欣赏美式的“以侦探性格展开案件”的硬汉类侦探小说。整个赶脚就是在看一部没有画面感的、平铺直叙的、没有配乐的、没有高颜值猪脚的爆米花电影。
- 18、作为马洛系列的开山之作，这本书却让我有些摸不着头脑，比之系列最经典的漫长的告别实在有一定差距
- 19、满脑子都是亨弗莱·鲍嘉的样子~
- 20、3.0~雷蒙德的语言一直是那么的俏皮，处处是冷幽默和反讽。可是就推理性来说，这本小说并不复杂。马洛的性格很西部，很爷们。
- 21、枝蔓过多，而迟来的真相又远够不上动人心魄。
- 22、书跟钱德勒本人和他的生活经历一样有趣，马洛很迷人。
- 23、喜欢，另一种风格

《长眠不醒》

52、最近看了几本推理小说，这本相对简单，马洛侦探被雇佣去寻找他的女婿，其实他的女婿早已死亡，整本书围绕这件事慢慢展开。

53、还没看，目前为止还是比较满意

54、我不懂什么是推理，我不懂什么是硬汉派，我不知道私家侦探到底什么样子，我不知道十九世纪三十年代的美利坚什么状况。

我不懂的很多，所以我觉得很幸福，我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愿来解读作者，或者，紧紧跟随作者的意愿，这样很好，我不用考虑很多其他的，作者就是作者，小说就是小说，人物就是人物，情节就是情节。

钱德勒，你犯得着这么文学吗？阅读的过程让我完全忘记我参与的侦探小说。

我一直在琢磨马洛应该是个什么样的人，他怎么这么有魅力？

无论他的头脑还是习惯。我怎么这么容易就喜欢上他？

我甚至不知道应该如何开始写、如果继续写、如何结尾，我觉得这样也好，对于懒到我这个水平的人来说，“多一事不如少一事”才是真正的真理，我也用我的行为来证明这是一个八字真理。

可是我没有办法继续拿起别的书装作我根本没看过一样，本征服这件事本身是非常可耻的，可是，我却必须得承认，让我无奈的是，我并不觉得可耻，仿佛，拜倒在菲尔马洛的酒杯之下是我的荣幸一般，买糕的，我真他妈不要脸。我这天生批判的眼睛怎么几乎变成了桃型？

我觉得这样不好，我应该振作起来，一个上世纪三十年代的人而已。

所以我决定挑毛拣刺吹毛求疵。

马洛你真的很差，你不应该只是喝那么一点酒；你不应该面对想和你上床的女人却弃他们于不顾；你不应该视一万五千美元如不见；你不应该开枪杀死一个人，这一点我真鄙视你。

马洛，我要批评你，你不应该不照顾自己的身体。

55、没觉出好来，继续多看几本吧

56、不错 购物方便 以后继续买

57、一旦你死去了，躺在哪里又有什么关系呢？是躺在龌龊的水坑里，还是躺在高高伫立在山峰上的大理石宝塔里？你已经死了，你再也不会醒来，这些事你就再也不去计较了。对你说来，是充满油垢的污水，还是轻风习习的空气，完全没有两样。

58、为了马洛！

59、这本很好看！比漫长的告别要好看得多！灰暗的群像，对生命的轻视，随时掏出枪，每个人都是被利益驱动的伪装成神经病的理性人。银发姑娘和将军都很棒。追寻真相的过程很散漫，红鲑鱼太多，但气氛很漂亮。漫长的告别之所以那么难看，大概也有翻译的缘故吧……

60、Chandler笔下的菲利普马洛第一次登场就被惊艳到了。

61、很一般。他的作品看《漫长的告别》一本就可以了。

62、精装版，很漂亮。就是书角折了，稍微有些遗憾。

63、好看精彩值得再看

64、硬汉派的侦探小说鼻祖，只能说没有推理成分的侦探小说还是不太对我的胃口

65、马洛说过这样一句话“要让女人们——即使是那些特别优雅的女人——意识到她们肉体的并非是不可抗拒的诱惑，那真是难上加难。”马洛对女人的态度和认知，我有个模糊的感觉，好像并不太迷恋，也不够深入体谅。不过，这只是个大概的印象。要多看几本马洛系列才能找到答案。另外，马洛好像也是话唠，好像美国侦探小说里的侦探都是话唠居多，总是把话说得酷酷的，绕来绕去。为什么会这样呢？

66、最近看钱德勒的侦探小说，再辅以侦探推理桌游，乐趣无穷啊。ps：啥时候一定要写一写菲利普马洛这个人！

67、钱德勒的小说越写越好的，作为第一本，这个还是蛮罗嗦的。

《长眠不醒》

精彩书评

1、菲利普·马洛：侦探，主角斯特恩伍德将军：卡门、维维安之父维维安·里甘：丈夫逃走鲁斯蒂·里甘：卖私酒，维维安丈夫卡门·斯特恩伍德：将军幼女，有癫痫病欧文·泰勒：将军家司机，暗恋卡门伯尼·奥尔斯：警官，与马洛有私交A.G.盖格：黄书店主，受埃迪庇护，拍卡门裸照，被杀害布罗迪：抢盖格书，卡门裸照在其手阿格尼丝：盖格书店接待员，布罗迪、哈里的朋友，泄露莫娜藏处埃迪·卡尔斯：黑社会老大，开赌场卡洛尔·伦德格林：盖格同居者，杀害布罗迪，被马洛抓住怀尔德：地方检察官克隆耶格尔：警官拉里·科布：维维安的情人诺里斯：将军家仆人莫娜·格兰特：埃迪·卡尔斯老婆哈里·琼斯：布罗迪好友，被卡尼诺杀害拉什·卡尼诺：埃迪手下，打手，被马洛杀事件经过：卡门发羊癫疯误杀鲁斯蒂-->维维安为掩盖事实请埃迪帮忙-->卡尼诺监禁莫娜，维维安隐藏鲁斯蒂尸体-->盖格试探性勒索将军-->盖格拍卡门裸照，继续勒索将军-->将军找马洛帮忙-->欧文杀害盖格，车祸坠海-->布罗迪移书，遇马洛，对峙-->布罗迪被卡洛尔杀害，卡洛尔被抓-->卡门找马洛求爱，被拒-->马洛找埃迪，遇维维安遭抢劫，开始怀疑-->哈里找马洛，要求卖消息-->哈里被卡尼诺杀害-->马洛见阿格尼丝，得知莫娜藏处-->马洛找莫娜，与卡尼诺交火，卡尼诺被杀-->马洛找将军，教卡门练枪，卡门发羊癫疯-->马洛与维维安摊牌马洛人物分析：一个有着军人气质的侦探，做事谨慎，但是却谈吐幽默。他有着西部牛仔般的男子气概，正直，按照自己的准则办事，不会为外人或者世俗观念胁迫。但他粗犷的气概下怀着的却是一颗怜悯的心。他应该也有着英俊的外表，即使不够俊美也一定很小资，不然怎会迷倒那么多的少女。但是他似乎不是一个滥情的男儿，他总是能够明白事情的脉络，孰轻孰重。这就是一个本格派推理小说的经典人物，有着十足的性格，会有疲惫和困惑的时候，而不是像福尔摩斯、狄仁杰之类的有如神助。这或许让他的形象更加真实，更加生动，更具魅力。

《长眠不醒》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